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总计 24,874,934.61 元,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13114.3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56000 元,其他收入 1,322,500.00 元,上年结转和结余 6,065,291.21 元。2016 年收入总计 24369577.04 元,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162003.7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10000 元,其他收入 4946000 元,2015 底结转和结余 4251573.34 元。与上年相比,当年收入决算增加 505357.57 元,增加 2.03%。主要原因是当年项目增加及财政补助资金增加,导致当年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二)支出总计 20,095,679.43 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43,609.25 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90,000.00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3,910.18 元;城乡社区支出 176,000.00 元;农林水支出 8,166,260.00 元;住房保障支出 515,600.00 元,其他支出 180,000.00 元。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14350943.7 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99164.21 元,公共安全支出 99,000.00 元,教育支出 267,909.09 元,文化传媒支出 120,000.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0,455.40 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62,164.00 元,城乡社区支出 288,320.00 元,农林水支出 2,997,931.00 元,交通运输支出 150,000.00 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000 元支出总计 18304285.83 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80435.43 元;科学技术支出 162500 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5000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8000.4 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42200 元;城乡社区支出 3120000 元;农林水支出 3772050 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元,住房保障支出 439100 元。

与上年相比，当年支出决算增加 5744735.73 元，增加 28.59%，原因是当年财政补助项目增加及支付进度加快导致当年支出较上年增加。

2017 年年末结转和结余 4,779,255.18 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513,785.96 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265,469.22 元。2016 年年末结转资金 6065291.21 元元，与上年相比，当年结转资金减少 1286035.03 元，减少 21.20%，减少原因主要是当年项目资金支付进度较上年加快。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 16,207,658.65 元，其中：基本支出共计 9,340,563.65 元，占总支出 57.63%，项目支出共计 6,867,095.00 元，占总收入的 42.37%。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15628285.83 元，其中：基本支出共计 8656134.04 元，占总支出 55.4%，项目支出共计 6972151.79 元，占总收入的 44.6%。较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有所增加，但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所占比例基本不变。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43,609.25 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90,000.00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53,910.18 元；城乡社区支出 176,000.00 元；农林水支出 8,166,260.00 元；住房保障支出 515,600.00 元，其他支出 180,000.00 元。2016 年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80435.43 元；科学技术支出 162500 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5000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858000.4 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42200 元；城乡社区支出 444000 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元，住房保障支出 439100 元。较上年在方面投入增大，主要原因在于项目投入方面的影响，加大薄弱方面投入，历年解决项目投入。

按支出经济分类：基本支出共计 9,340,563.65 元（其中人员经费 7,505,208.40 元，公用经费 1,835,355.25 元），项目支出共计 10,755,115.78 元。2016 年按支出经济分类：基本支出共计 8656134.0 元（其中人员经费 7182573.7 元，公用经费 1473560.34 元），项目支出共计 6972151.79 元。较上年相比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加大项目方面投入，为精准脱贫服务。

三、“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通过公共决算财政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三公”经费决算共 150000 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00 元，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因公出国（境）费和公务接待费 100000。2017 年实际支出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三公”经费决算共 68,246.63 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68,246.63 元，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无因公出国（境）费及国内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购置量为 0，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2017 年的“三公”经费决算相较 2016 年，因公出国（境）费无变化，均为 0 元；2017 年公务车辆运行费减少，公务用车保有量为辆减少。2017 年的公务用车运行费由 2016 年决算的 81637.02 元减少到 68,246.63 元。